

合 同 书

合同编号: _____

甲方: 武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住所地: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

法定代表人:

职务:

乙方: 焦作绿之盾信用服务有限公司

住所地: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

法定代表人:

职务: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, 及“信用武陟网站和武陟县公共信用信息平台重新签订服务”项目成交通知书和单一来源文件要求, 按照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 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, 约定以下合同条款, 以兹共同遵守、全面履行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项目名称: 信用武陟网站和武陟县公共信用信息平台重新签订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: 武财单一采购-2025-2

二、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

服务内容:1、信用武陟网站和武陟县公共信用信息平台(以下简称“平台”)运营维护服务(含网站及平台运维所需要的宽带、服务器使用租赁、维护、服务器托管、空间使用等);

2、武陟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综合服务(含文件制度设计、业务培训、指导、咨询等服务)。

服务期限:自 2025 年 5 月 21 日至 2028 年 5 月 20 日止,共叁年。

三、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

合同金额:项目费用合计 899800 元(大写:捌拾玖万玖仟捌佰元整)。

付款方式: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80%,即 719840 元(大写:柒拾壹万玖仟捌佰肆拾元);同时成交单位开具对应金额的履约保函。剩余款项 179960 元(大写:壹拾柒万玖仟玖佰陆拾元),服务期满后一次性无息支付。

四、甲方责任

1、遵循相关法律法规,对使用网站和平台发布的所有信息的真实性负责,并对乙方工作提供配合和协助。

2、签订合同后,甲方如需追加乙方助建平台其他服务或者功能的,在不改变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,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,并另行支付乙方相应功能的技术开发费用。

3、甲方需及时支付乙方相关服务费用。

五、乙方责任

在合同履行期间,乙方提供以下服务:

1、提供1名驻场服务人员，配合做好“信用武陟”门户网站栏目的信息更新，并协助甲方做好各类信用信息归集共享等工作。

2、乙方负责项目运维期间的设备妥善保管和安全生产工作，发生失窃、设备损毁、人员伤亡等安全事故，由乙方自行负责。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和义务。

3、在服务期内，乙方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，包括但不限于7×24小时的电话热线咨询服务和远程协助等服务，必要时提供上门服务。

4、保密要求：乙方在服务期内协助甲方做好“信用武陟”网站信息归集、录入和上传，并对所有信用信息负责保密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协议规定，否则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由违约方承担。

七、争议的解决

1、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均以上述标准作为协商依据。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应向武陟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2、在法院审理期间，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，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。

八、不可抗力

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天内向对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。



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九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在甲、乙双方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十、其它

1、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（包括《成交通知书》、合同、合同附件、补充协议、投标文件、会议纪要、往来信函等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，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。

2、如一方地址、电话有变更，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，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
3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4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持贰份。

5、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：武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武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武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(此页为签署页，无正文)

甲方(盖章): 武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法定代表人(或负责人): 
电话:



2025年 5月 20日

乙方(盖章): 焦作绿之盾信用服务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(或负责人): 
地址: 焦作市解放区人民路1459号太极中央瀚邸商务大厦
8楼西南角
电话: 0391-2920315



2025年 5月 20日

乙方收款专户如下:

开户名称: 焦作绿之盾信用服务有限公司

银行账号: 565003849600019

开户行: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营业部

行号: 313501080608